

证券代码：835343

证券简称：艾美森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厦门艾美森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股票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厦门艾美森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2月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和《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1年2月23日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相应公告文件已经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公告编号：2021-005、2021-006、2021-007、2021-011），公司股票自2021年2月19日开市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停牌。

公司于2021年3月15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了终止挂牌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申请材料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3月17日向公司出具了编号为ZZGP2021030080《受理通知书》。

截止目前，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宜处于审核阶段，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艾美森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3月17日